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8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前述独立意见及监事会决议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及《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备查文件：

- 1、《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 3、《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